

唐山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

唐民罚决〔2024〕23号

单位名称：唐山市牛燕美容美发形象设计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，证照号码：52130200063351123P，法定代表人：牛燕，登记地址：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小山胜利路8号。

根据社会组织管理科移交，本机关于2024年4月29日对你单位2021、2022连续两年未按规定接受市属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的行为予以立案调查。现已查明，你单位连续两年未按规定接受市属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的情况属实。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和《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》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。有关事实有：《唐山市民政局关于开展市属社会组织2021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》《唐山市民政局关于2021年度市级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结果的通报》《唐山市民政局关于开展市属社会组织2022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》《唐山市民政局关于2022年度市级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结果的通报》、唐山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科未参加年度年检证明、电话录音、询问笔录。2024年7月9日送达了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唐民罚告〔2024〕26号），你单位于7月9日签署了《放弃权利申请书》，承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。现依据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》第十条和《河北省民政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序号12裁量标准的规定，决定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：撤销登记。

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（如法律规定的申请期限超过60日的，应按法律规定的期限确定）向唐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6个月内（如法律有特别规定的，应按法律规定的期限确定）直接向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罚没许可证编号：罚证字第02000009号

